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李潤輝
電話：04-7273173#547
電子信箱：jhc.set@rcse.chc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彰化市平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504642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計畫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50464205_ATTACH1.pdf）

裝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短句口語接受能力測驗」及「短句閱讀理解能力測驗」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11月3日師大特教中字第1151031430號函辦理。

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日期：115年12月18日(星期五)下午1時30分至4時40分，請於是日下午1時起開始報到。

(二)研習對象：國中、小普通教師和特教教師、啟聰學校(班)教師、啟聰巡迴輔導教師與任教班級中有聽障學生者則優先錄取。

線

(三)研習地點：該校圖書館校區博愛樓3樓R317室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自行於115年12月11日(星期五)前至全國特教資訊網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)研習報名→大專特教研習專區報名，請務必自行上通報網查詢錄取狀態。

電子文時戳
1

輔導室　收文:115/11/12
1150004826　有附件

三、請各校本權責惠予參加研習人員公(差)假與會。

四、研習詳情及相關規定請參閱研習計畫(附件)。

五、倘有研習相關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廖先生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5090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2 14:56:24